財政部新聞稿

以財政支援建設　以建設培養財政

發布日期：110.3.19

新聞標題：關於媒體報導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(房地合一 2.0)溯及既往之說明

有關近期報載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(房地合一 2.0)施行日期將溯及既往一事，財政部說明上開修正草案於 110 年 3 月 11 日經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議，有關房地合一稅 2.0 日出條款(施行日期)亦明定由行政院定之。財政部將持續關注不動產市場狀況，蒐集各界意見，並待立法院審議後由行政院通盤考量訂定施行日期。財政部將依立法院審議結果辦理，請外界莫再臆測，以免影響不動產交易市場。

因應近期部分地區涉有不當炒作房地產價格問題，行政院「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」已就相關部會業管盤點各項可行調控措施，財政部依該方案推動房地合一所得稅法修正草案(房地合一稅 2.0)，延長個人短期交易房地適用高稅率之持有期間，營利事業比照個人依持有期間按差別稅率課稅，將預售屋及一定條件股權交易視為房地交易，主要係為防杜房市短期炒作，維護居住正義、穩定產業經濟及金融。

新聞稿聯絡人：蔡科長緒奕
聯絡電話：02-23228118